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10663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

聯絡人：龔小姐

聯絡電話：02-2737-4721 分機829

電子郵件：jenny@mail.csa.org.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中證商業三字第108000616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公告訂定「證券商對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監控作業之參考實務指引」（簡稱本參考實務指引）（詳附件）暨自即日起廢止「證券商針對媒體報導或其他管道來源之特殊重大負面訊息實務作業參考」，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證券商落實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作業，本公會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2月1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03143號函訂定本參考實務指引，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12月13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35206號函同意備查。
- 二、本公會108年2月22日中證商業字第1080000841號函公告之「證券商針對媒體報導或其他管道來源之特殊重大負面訊息實務作業參考」，已納入本參考實務指引，爰廢止原公告。
- 三、本參考實務指引係提供證券商監控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之實務參考，非屬本公會制定之自律規範，不具有實質拘束力。

正本：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均含附件)

依本公會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